

中教正安野半原說
正七位葵川信近編輯

扶桑教

明治十五年二月出版
扶桑教會講學堂藏版

扶桑教

原說
編輯

中教正實野半
正七位葵川信近

神理大要第一章

神典曰、天地之初有神曰、
天御中主神即一元神也。

一神在大極之先而天地
判焉。二神相參而萬物成
焉。故參神者爲造化之樞
紐。品彙之根柢。在異邦稱
曰上帝。曰天帝。皆謂大祖

參神也。蓋大祖參神之德
無量無邊。先天地而無始
後天地而無終。未有物也
而能物。物未有有也。而能
爲萬有之原。以萬天爲宮

殿。玄靈洋溢乎無外。彌淪于無間。無內無外。包絡大圜。亘貫古今。冲漠居一。神機玄運。範鑄二儀。天地以立。日月以著。日屬天。為陽。

之本。為精靈之都。月屬地。為陰之根。為原質之區。且地球者。居于天中。因大陽翕張之力。運轉不失軌度。故日光能使陰陽不忒。日

熱能使群品長養。凡物之
生。稟大陽之精華。又資形
於原質。便知五原百行皆
有神存焉。山川草木亦莫
不然。故神之德洋洋乎兩

間。莫物不在。是以其施功
敷化。分爲萬神。而其原則
歸于大祖參神也。是之謂
道。夫道出乎一。立乎二。而
成乎三。三以御萬參神。分

為萬神者，以此也。請又以
人身喻之。人身有一神，以
統宰四支百骸，而分言之。
則在胸者使肩，在肩者使
臂，在臂者使指，在腰者使

膝，在膝者使跟，在跟者使
跂。是皆神之次者。若在其
上者，眼耳鼻口之神是也。
又在其上者，心是也。故心
者，五官四支百骸之會而

靈魂之府廳。所以奉靈魂
統一身也。古以人身爲小
天地。良有以也。且神神氣
脈相通。初不相離。譬之網
之在網。舉網則網張。能舉

網是謂之理。理也者神之
所定。萬物莫不有理。萬理
皆歸于一源。夫參神之創
造。世界要爲此人。也。蓋人
者神之子。而神者人之主。

也。神之與人。不相離。是以
道亦不得與人相離也。神
之愛人。使草木種子生生
相續。以供人之需。使禽獸
魚蟲孳尾相傳。以充人之

用。幽則使萬神分職。陰隲
之顯。則立君置百官群吏
以庇庥之。是知敬分掌之
神。所以敬大祖。參神猶事
其君者。必盡其職也。若徒

知諂諸神而不知奉大祖
參神與知倭官吏而不能
敬其君者何異人之始生
由乎氣化自形化之源一
開天地之氣鍾於父母於

是以形傳形生化不息猶
草木種子傳氣不息故祖
之於孫傳一元之氣而不
息者也若推本溯源歸之
大祖參神則血脈之大原

判矣。母詳參于神父以形傳形亦由造化之為故。父母之恩不可不知。而父母亦稟天地之氣。天地之氣。大祖參神之玄靈也。玄靈居中。

二氣升降結質於恍惚之間。流形賦魂。魂即大祖參神之分靈。所以主乎吾身。故吾之魂肖神而虛靈具。秉彙之性。是神之所命也。

故命終則靈魂歸于天形魄復于地皆還其原也。生之謂造。死之謂化。亦參神之所宰。世豈別有宰生死之神乎。靈魂之歸于天者。

常也。然或牽於情欲。繫於愛惡。纏縛其靈魂。則與魄俱沈淪。彷徨不復能升于天。所謂游魂為變也。故人之將死。過絕世念。澹乎無

朕以求詣神之都是之謂
令終苟能默契於斯心與
造化會魂與神氣諧則自
然得詣大祖參神之都是
之謂天理即神之所定也

於戲大祖參神之為德惠
而永費功而永居出無從
出入無由入邈乎其玄粵
矣可不畏敬乎哉。

明治十五年二月出版
同年同月刻成

東京府士族

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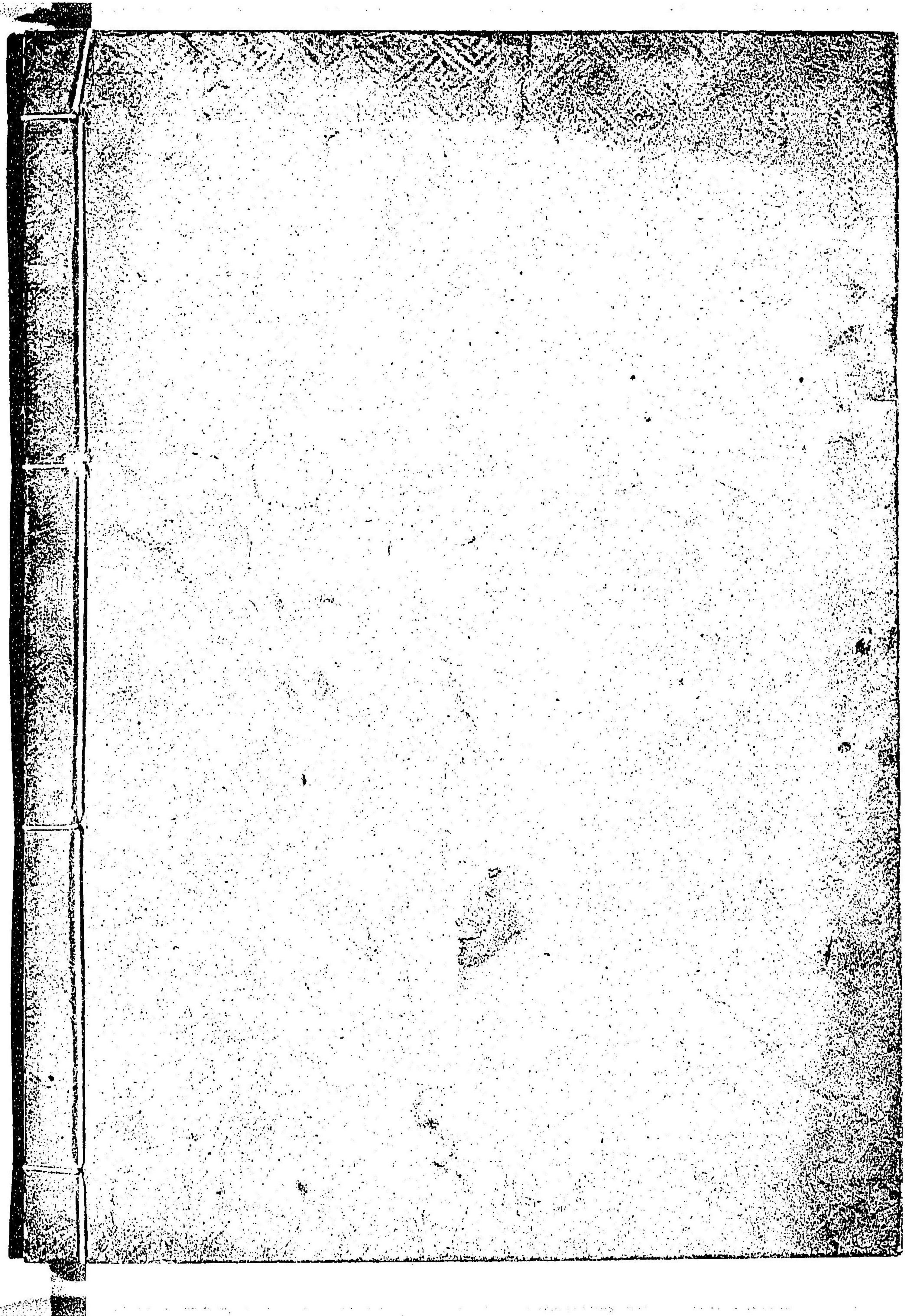
葵川信近

東京小石川區小日向臺町
三丁目壹番地居住

出版人

扶桑教會講學堂

東京芝區芝神明町廿五番地



特56

265

014590-001-5

特56-265

扶桑教

宍野 半原/説

1冊

M15

ABB-1007

